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: GS-KJXY-20240826620823000001

征集人: 崇信县财政局

入围供应商: 崇信县世纪宏鑫印刷厂

合同名称: 崇信县新窑林场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GS-KCHT-2025-712111

甲方: 崇信县新窑林场

乙方: 崇信县世纪宏鑫印刷厂

合同金额(元): 4031.10

人民币大写: 肆仟零叁拾壹元壹角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, 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印刷服务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, 无, 无, 印刷服务	1	4031.1000	4031.10
合计		(大写): 肆仟零叁拾壹元壹角 (小写): ¥4031.10元				

备注: 无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1.服务时间: 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2.服务地点: 甘肃省平凉市崇信县新窑镇新窑村61号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, 甲方应组织验收, 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
-第1页-

合同备案号: 2025KJXYBA00387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, 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无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, 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, 任何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, 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, 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。

七、其他

- 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另行有规定的, 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

甲方单位名称: 崇信县新窑林场

联系电话: 17793381676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平凉市崇信县新窑镇新窑村61号

2025年06月05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崇信县支行青年路分理处

银行账号: 27255201040001139

联系电话: 13809334062

单位地址: 锦屏街道

2025年06月05日